

112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訓練單位名稱	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				
課程名稱	食品安全管制系統(HACCP 60A)基礎訓練班第02期				
上課地點	學科 :71710臺南市仁德區二仁路1段60號(資訊暨教學大樓/1F/Qs棟102) 學科2: 術科 : 術科2:				
報名方式	採線上報名				
	1. 請先至台灣就業通： https://job.taiwanjobs.gov.tw/internet/index/agree.aspx 加入會員 2. 再至在職訓練網： https://ojt.wda.gov.tw/ 報名				
訓練目標	<p>單位核心能力介紹:本校以「真」鼓勵青年學子要努力不斷追求科學真理，實現真善美人生；「實」腳踏實地做學問、學做人，追求人生理想為校訓，以現代藥學為核心，追求中國傳統藥學之突破，進而邁向「全人健康服務」的終極教育目標，以培育樂活服務產業人才為宗旨。</p> <p>本校積極配合政府回流教育政策，洞悉經濟發展趨勢及當前社會變遷之需求，充分運用既有師資與設備，審慎提供推廣教育，有效辦理各項學習課程。旨在提供社會大眾一個學識、專業技能之高等教育場所，並重視人文藝術涵養，進而滿足社會大眾進修與終身學習的理想與需求，使學員學成後，成為具有社會責任與專業素養的現代公民與專技人員。</p> <p>知識:讓參訓學員了解我國食品安全相關法規與規定，及危害食品安全的基本要件與餐飲衛生管理的重要性，增強業者對於食品安全管制系統(HACCP)的認知，提升業者自主衛生管理能力。</p> <p>技能:使參訓學員具備分析危害食品安全的要素，及瞭解食品中毒的機制與防範，進而規劃餐廚動線、餐點製備程序與從業人員的衛生管理，並落實於工作職場增進國民健康。</p> <p>學員於課程結束後，能學習到以下技能： (1)原物料與製備程序之分析檢驗能力。 (2)基礎文件撰寫與實務應用能力。 (3)具備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(GHP)及食品安全管制系統(HACCP)之執行能力。</p> <p>學習成效:協助參訓學員建立食品衛生安全管制系統規劃與執行技能，提升餐飲製備人員之知能，強化職場競爭力。</p>				
上課日期	授課時間	時數	課程進度/內容	授課師資	遠距教學
2023/04/21(星期五)	08:20~09:20	1.0	開訓及課程簡介	謝峻旭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3/04/21(星期五)	09:20~12:20	3.0	食品衛生法規與管理架構說明	葉昭華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3/04/21(星期五)	13:20~17:20	4.0	GHP(一)衛生管理程序書及實務演練	謝峻旭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3/04/22(星期六)	08:20~12:20	4.0	CCP監視、矯正措施、確認系統之建立及計劃書實務演練	顏名聰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
112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2023/04/22(星期六)	13:20~17:20	4.0	食品中毒與防治及危害分析與重要管制點判定實務演練	顏名聰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3/04/28(星期五)	08:20~12:20	4.0	GHP(三)倉儲、運輸、檢驗與量測、客訴、成品回收、文件管制、教育訓練及實務演練	許淑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3/04/28(星期五)	13:20~17:20	4.0	GHP(二)製程與品質程序書及實務演練	邱致廣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3/04/29(星期六)	08:20~12:20	4.0	GHP程序書及HACCP綜合報告演練	謝峻旭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3/04/29(星期六)	13:20~17:20	4.0	計劃書綜合報告演練、測驗及討論	謝峻旭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
招訓方式 及資格條件	<p>※招訓對象</p> <p>本計畫補助對象為年滿15歲以上，具就業保險、勞工保險、勞工職業災害保險或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身分之在職勞工，且符合下列資格之一：</p> <p>(一) 具本國籍。</p> <p>(二) 與中華民國境內設有戶籍之國民結婚，且獲准居留在臺灣地區工作之外國人、大陸地區人民、香港居民或澳門居民。</p> <p>(三) 符合入出國及移民法第16條第3項、第4項規定取得居留身分之下列對象之一：</p> <p>1. 泰國、緬甸地區單一中華民國國籍之無戶籍國民。</p> <p>2. 泰國、緬甸、印度或尼泊爾地區無國籍人民，且已依就業服務法第五十一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取得工作許可者。</p> <p>(四) 跨國(境)人口販運被害人，並取得工作許可者。</p> <p>前項年齡及補助資格以開訓日為基準日。</p> <p>※招訓方式</p> <p>1. 學校網站課程專區公告。</p> <p>2. 於社群網站(Line生活圈、FB、IG)發佈課程相關訊息。</p> <p>3. 利用電子信箱、實體郵件、傳真等管道發送課程訊息與DM。</p> <p>4. 舊學員協助宣導。</p> <p>5. 寄E-mail DM給臺南/嘉義/高雄等餐飲食品相關廠商。</p> <p>6. 勞動部就業服務站。</p> <p>※資格條件</p> <p>1. 食品、餐飲、團膳從業相關人員。2. 食品製造業衛生管理人員。</p>
遴選學員標準 及作業程序	<p>※學員學歷：不限</p> <p>※遴選方式</p> <p>依台灣就業通報名順序錄取，正取名額於開課前7-10天以E-mail通知繳費及繳交報名文件，參訓者須於收取通知後5日內完成報名手續，逾時者視同放棄，缺額由台灣就業通報名順序遞補。</p>

112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是否為 iCAP課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課程相關說明： iCAP標章證號：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
招訓人數	20人
報名起迄日期	112年03月22日至112年04月18日
預定上課時間	112年04月21日(星期五)至112年04月29日(星期六) 每週五08:20~12:20;13:20~17:20上課、每週六08:20~12:20;13:20~17:20上課 共計32小時課程總期
授課師資	※顏名聰 老師 學歷：國立中興大學 食品暨應用生物科技學系 專長：食品檢驗分析、中式麵食加工、中、西餐烹調, 照顧服務員 ※葉昭華 老師 學歷：嘉南藥理大學 食品科技系 專長：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規 ※邱致廣 老師 學歷：中興大學 食品科學研究所 專長：食品衛生安全、食品科技概論、食品行銷、保健食品概論 ※許淑真 老師 學歷：國立中興大學 食品暨應用生物科技系 專長：食品工廠管理、微生物與食品安全及實驗、食品衛生與安全、食物學原理 ※謝峻旭 老師 學歷：中興大學 食品科學研究所 專長：食品衛生法規、食品加工實驗、食品加工學、食品添加物
教學方法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講授教學法（運用敘述或講演的方式，傳遞教材知識的一種教學方法，提供相關教材或講義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討論教學法（指團體成員齊聚一起，經由說、聽和觀察的過程，彼此溝通意見，由講師帶領達成教學目標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演練教學法（由講師的帶領下透過設備或教材，進行練習、表現和實作，親自解說示範的技能或程序的一種教學方法）
費用	實際參訓費用：\$4,000，報名時應繳費用：\$4,000 （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補助：\$3,200，參訓學員自行負擔：\$800） 一般勞工政府補助訓練費用80%、全額補助對象政府補助訓練費用100%

112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退費辦法</p>	<p>※依據產業人才投資計畫第30、31點規定</p> <p>第30點、參訓學員已繳納訓練費用，但因個人因素，於開訓日前辦理退訓者，訓練單位應依下列規定辦理退費：</p> <p>(一) 非學分班訓練單位至多得收取本署核定訓練費用5%，餘者退還學員。</p> <p>(二) 學分班退費標準依教育部規定辦理。</p> <p>已開訓但未逾訓練總時數1/3者，訓練單位應退還本署核定訓練費用50%。但已逾訓練總時數1/3者，不予退費。</p> <p>匯款退費者，學員須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用或於退款金額中扣除。</p> <p>第31點、訓練單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應全數退還學員已繳交之費用：</p> <p>(一) 因故未開班。</p> <p>(二) 未如期開班。</p> <p>(三) 因訓練單位未落實參訓學員資格審查，致有學員不符補助資格而退訓者。</p> <p>(四) 因訓練單位因素而致訓練班次遭分署撤銷核定。</p> <p>訓練單位如變更訓練時間、地點或其他重大缺失等，致學員無法配合而需退訓者，訓練單位應依未上課時數佔訓練總時數之比例退還學員訓練費用。</p> <p>因訓練單位之原因，致學員無法於結訓後6個月內取得本計畫補助金額，訓練單位應先代墊補助款項。經司法判決確定或經認定非可歸責於訓練單位者，得另檢具證明向分署申請代墊補助款項。</p> <p>匯款退費者，由訓練單位負擔匯款手續費用。</p>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說明事項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訓練單位得先收取全額訓練費用，並與學員簽訂契約。 2.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、原住民、身心障礙者、中高齡者、獨力負擔家計者、家庭暴力被害人、更生受保護人、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24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、逾65歲之高齡者、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、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、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等在職勞工為全額補助對象，報名時須備齊相關資料。 3. 缺席時數未逾訓練總時數之1/5，且取得結訓證書者(學分班之學員須取得學分證明)，經行政程序核可後，始可取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之補助。 4. 參加職前訓練期間，接受政府訓練經費補助者(勞保投保證號前2碼數字為09訓字保之參訓學員)，及參訓學員投保狀況檢核表僅為裁減續保及職災續保之參訓學員，不予補助訓練費用。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訓練單位 連絡專線</p>	<p>聯絡人：李小姐</p> <p>聯絡電話：06-2664911#1613</p>

112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補助單位 申訴專線	<p>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】 電話：0800-777888 https://www.wda.gov.tw 其他課程查詢：https://ojt.wda.gov.tw/</p> <p>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】 電 話：06-6985945 分機：1426 傳 真：06-6985941 電子郵件：yct@wda.gov.tw 網 址：https://yct168.wda.gov.tw/Default.aspx</p>
--------------	--

※報名前請務必仔細詳閱以上說明。